

附件 1

2018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 办事处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

满春街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满春街办事处是江汉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受人民政府委托，负责本辖区行政管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总编制人数 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人。在职实有人数 27 人。

离退休人员 2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 满春街办事处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055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2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561	本年支出合计	51	23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232
总计	27	2566	总计	54	25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3+4+5+6）行； 27 行＝（24+25+26）行；

51 行＝（28+29+…+50）行； 54 行＝（51+52+53）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61	25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99	10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6	1066					
2010301				行政运行	1064	106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	2					
20132				组织事务	31	3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	3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70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8	258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58	2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7	28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	287					
20807				就业补助	83	8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83	83					
20808				抚恤	51	51					
2080801				死亡抚恤	51	51					
20810				社会福利	7	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	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21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2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	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	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	75					
21013				医疗救助	10	1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	1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	2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86	58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	4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	4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	54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	5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	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	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	61					
2210202				提租补贴	21	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34	1033	13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5	602	4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2	602	42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0	602	4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2		2			
20132			组织事务	31		3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		3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	272	35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6		25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56		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	22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	222				
20807			就业补助	71		7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1		71			
20808			抚恤	50	50				
2080801			死亡抚恤	50	50				
20810			社会福利	7		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		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	77	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	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	75				
21013			医疗救助	10		1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		1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	2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		48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		48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		4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	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	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	61				
2210202			提租补贴	21	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055	10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628	62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87	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82	4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82	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561	本年支出合计	53	2334	23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232	23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2566	总计	58	2566	25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 行；25 行 = (26+27) 行；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2) 行；58 行 = (53+54) 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334	1033	13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5	602	4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2	602	42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20	602	41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		2
20132			组织事务	31		3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		3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	272	35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6		25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56		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2	22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	222	
20807			就业补助	71		7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1		71
20808			抚恤	50	50	
2080801			死亡抚恤	50	50	
20810			社会福利	7		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		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2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	77	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	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	75	
21013			医疗救助	10		1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		1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	2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		48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0101			行政运行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		48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82		4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	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	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	61	
2210202			提租补贴	21	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6	30201	办公费	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57	30202	印刷费	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1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1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75	30213	维修（护）费	0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3	30216	培训费	0			
30302	退休费	11	30217	公务招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			
30309	奖励金	90	30229	福利费	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人员经费合计		907	公用经费合计					1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1		1		1		1		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2561 万元，支出总计 233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入增加 220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财政支出增加 8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90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4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211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减少 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 万元。支出减少 1 万元，下降 0.0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8 万元，增长 2.73%；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9 万元，下降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55 万元，下降 19.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41 万元，增长 89.13%；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110 万元，增长 29.57%；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全生产支出）减少 20 万元，下降 100%；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 成婚，增长 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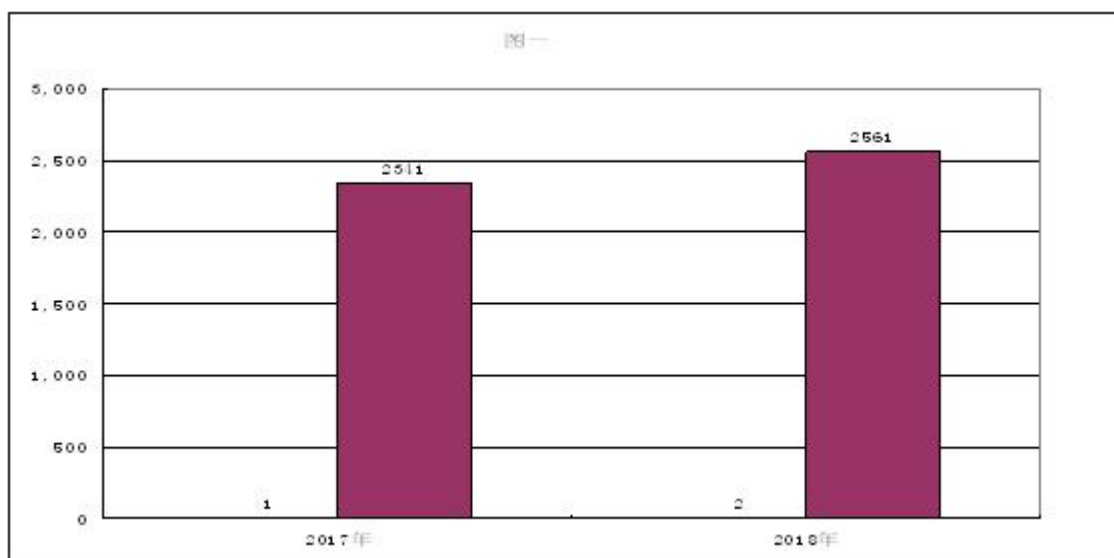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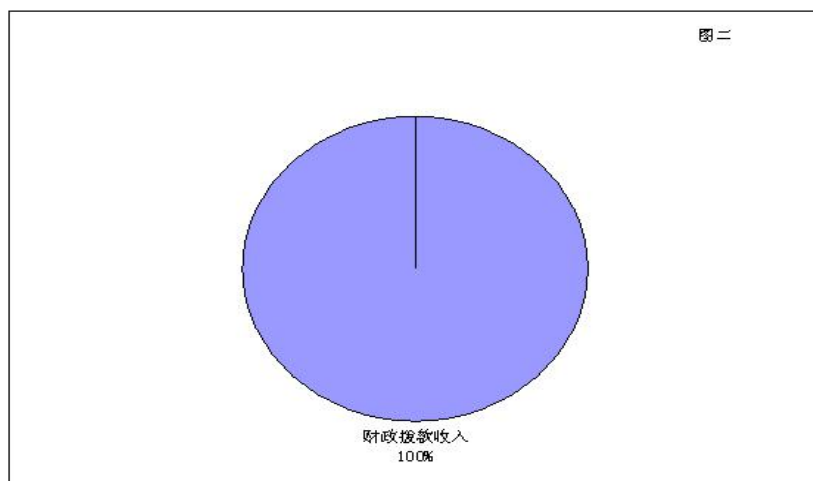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略）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5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6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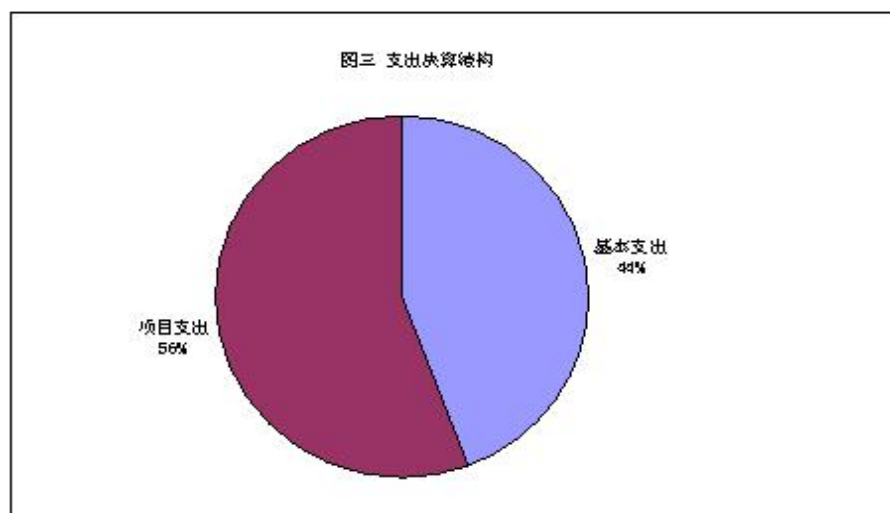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3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26%；项目支出 1301 万元，占本年支出 55.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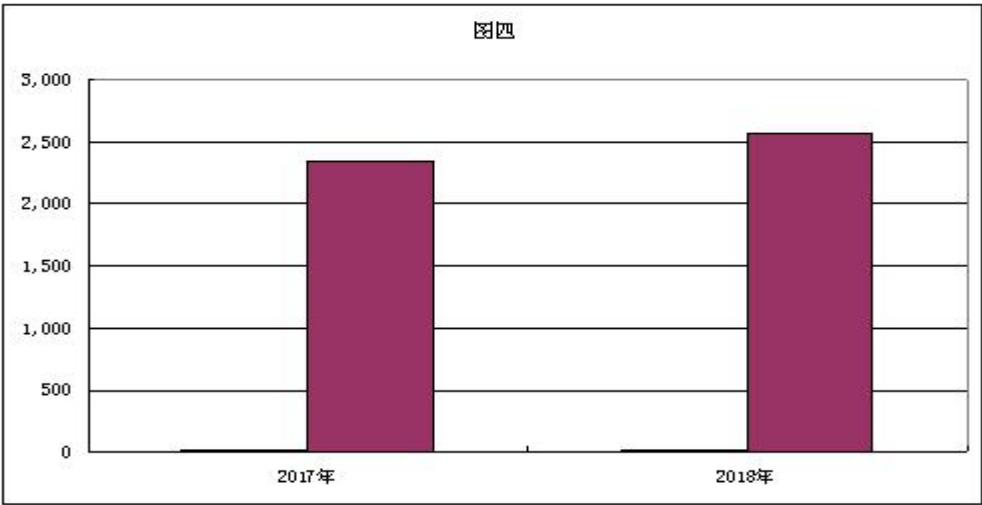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561 万元,支出总计 233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0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财政支出增加 8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90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4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211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减少 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 万元。支出减少 1 万元,下降 0.04%,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8 万元,增长 2.73%;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9 万元,下降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55 万元,下降 19.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41 万元,增长 89.13%;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110 万元,增长 29.57%;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全生产支出)减少 20 万元,下降 100%;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 万元,增长 5.13%。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 万元，下降 0.04%。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8 万元，增长 2.73%；公共安全支出减少 9 万元，下降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55 万元，下降 19.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加 41 万元，增长 89.13%；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110 万元，增长 29.57%；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全生产支出）减少 20 万元，下降 100%；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 万元，增长 5.13%。。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55 万元，占 45.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 万元，占 26.9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 万元，占 3.73 %；城乡社区支出 482 万元，占 20.65 %；住房保障支出 82 万元，占 3.51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05%。其中：基本支出 1033 万元，项目支出 1301 万元。项目支出主

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8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38%。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9%。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39%。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交通工具购置、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本级 1 个行政。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18 年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0 人次, 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4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6%;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4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 16%, 比年初预算减少 2.52 万元, 主要用于公车日常费用。其中: 维修费 0.07 万元; 保险费 0.41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18 年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0.52 万元, 下降 52%。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收入及支出。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7 个，资金 1301 万元。组织对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301 万元。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内容，经我单位认真自评，2018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96.5 分。按照部门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及时完成基础库、项目库报送工作，预算编制准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按规定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及时分配、下拨社区资金，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上缴国库，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按要求及时公开预算、决算、绩效等信息；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本年度未出现廉政风险。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74.70 万元，执行数为 1054.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推动辖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二是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和道路及水上业营业收入等信息采集工作；三是优化辖区产业结构，推动辖区经济发展，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2.80 万元，执行数为 628.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3.73%。主要产出和效果：不断加强党建工作和法治建设，改善整治环境，提高执政能力，取得群众拥护。提高辖区公共安全感、社会治安群众满意度，公正廉洁执法群众满意度。新增就业岗位，满足社会就业的需要，提高辖区居民就业能力。

城乡社区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6.28 万元，执行数为 481.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5.17%。主要产出和效果：优化生活环境，创造宜居环境。加强市容综合治理，优化辖区城市环境。维护湖泊生态，保护自然环境。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5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34 万元，增长 37.36%。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印刷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抓党建创新，红色引擎聚动力

强化“红色引领”夯实党建根基；培育“红色头雁”，建强骨干队伍；激活“红色细胞”发挥先锋作用；筑牢“红色阵地”发挥堡垒作用；打造“红色物业”促进文化繁荣；献力“红色基金”惠及党员群众……。

二、抓作风主线，持之以恒正风气

各项制度健全落实；廉洁自律持续抓好；抓民生基础，创新突破谋惠民：老年宜居家园有序打造、社区建设工作加

快推进、政务服务工作扎实推进、社会保障工作落到实处、公共服务工作稳步推进；抓平安建设，社会大局保持稳定位。

三、抓城市治理，进一步提升环境卫生美丽
大城管治理成果要晋位；城管整治模式要升级。

四、坚持绩效抓手，进一步提升区域经济发展
健全目标管理责任机制；推进区域经济发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公共服务	长堤社区、中大社区宜老创建项目、辖区纳凉取暖点全覆盖等	100%
2	统筹服务区域发展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	100%
3	公共服务/公共管理	社区环境整治，无主垃圾清运，拆除历史违建等	100%
4	公共安全	社会综合治理，平安示范社区创建常态化，辖区安全隐患整改，消防设施完好等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支出：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科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统计信息事务(款)反映统计、信息事务方面的支出: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组织事务(款)反映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支出: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民政管理事务(款)反映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就业补助(款)反映财政用于就业方面的补助支出: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社会福利(款)反映社会福利支出: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反映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问题：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方面医疗方面的支出：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人员的医疗经费。

医疗救助（款）反映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

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江汉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一）

（2018 年）

填报单位名称：满春街办事处

部门负责人	唐 汭	财务负责人	贺智敏	联系电话	85687078
单位机构设置、编制、实有在职及离退休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江汉区委满春街工作委员会江汉区人民政府满春街办事处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我街设 6 个内设机构：党建办公室、公共管理办公室（综合执法协调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公共安全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区域发展办公室、综合办公室，按照有关规定和章程设置纪检监察、人民武装机构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组织。核对行政编制 22 名，实际在编在岗人员 25 名，离休 2 人，退休 29 名。				
绩效自评总结	一、主要经验：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内容，经我单位认真自评，2018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96.5 分。按照部门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及时完成基础库、项目库报送工作，预算编制准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按规定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及时分配、下拨社区资金，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上缴国库，严格执行“五公经费”预算，按要求及时公开预算、决算、绩效等信息；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本年度未出现廉政风险。 二、存在问题：理论学习不够深入，服务基层群众方面亟需提高，党政绩效目标发展不平衡，离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仍存在一定差距。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1、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绩效意识，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2、继续坚持学习，确保党政绩效目标全面落实；加强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 单位负责人签字：				
部门整体支出资金（万元）	预算数（A）	2560.92	全年执行数（B）	2333.36	执行率（B/A）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60.9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	2333.36	91.1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执行数	0	

江汉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二）

（2018 年）

表 2

填报单位：满春街办事处

填报日期： 2019 年 9 月 16 日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年度完成值	扣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40分）	产出数量	推动辖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和道路及水上业营业收入等信息采集	≥0.2 亿元/≥300 万美元 10 亿元/≥9.13 亿元/≥15%	0.2662 亿元/398 万美元 10.28 亿元/9.71 亿元 /131.35%		
		促进辖区新增就业人数/新增创业人数/创业带动就业人数	1180 人/170 人/550 人	1380 人/406 人/899 人		
		社区环境整治	≥社区数*48 次(7*4*12)	336		
		社区综合治理、平安示范社区创建常态化	≥社区数*2 次(7*2)	14		
		无主垃圾清运车次/立面及招牌整治面积和块数/拆除历史违建面积/管线整治	≥300 车次/1000 平方米、300 块/≥1000 平方米	300 车次/1000 平方米. 300 块 /1000 平方米		
		推进党建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深化执纪监督、治庸问责，突出问题整改完成率	100%	100%		
	产出质量	辖区纳凉取暖点开放覆盖率/运行正常率	100%/≥98%	100%		
		社区居家养老覆盖率	≥80%	71%		
		街办及设区消防业务人员消防演练参与率/消防设施完好率/防火单位普查覆盖率/辖区安全隐患整改率	100%/100%/≥95%/100%	100%/100%/≥95%/100%		
		辖区安全生产一般事故发生率	0 起	0 起		
		城市综合管理	名次/分数	35 名/90		
		无主垃圾清运率/新增违章建筑面积	100%/0	100%/0		
		党员学习及活动参与率	≥95%	≥95%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8%	0.5	部分项目未完结，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按时按规定完成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优化辖区产业结构、提升产业规模，推动辖区经济发展，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保持并不断提高	保持并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	不断加强党建工作和法治建设，改善整治环境，提高执政能力，取得群众拥护。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辖区公众安全感/社区治安群众满意度、公正廉洁执法群众满意度/公众对平安创建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知晓率、参与率	≥90%/≥90%/≥85%	≥90%/≥90%/≥85%		

		新增就业岗位，满足社会就业的需要。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环境效益	优化生活环境，创造宜居环境	不断改善	不断改善		
		加强市容综合治理，优化辖区城市环境。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维护湖泊生态，保护自然环境。	100%	100%		
	可持续影响	管理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与措施不断完善	管理制度与措施不断完善		
		效果可持续性	常态化保持	常态化保持		
	社会公众和 服务对象满 意度	社区居委会对街办管理和服务的满意度	≥85%	≥8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辖区宜居环境的满意度	≥85%	≥85%		
		服务对象对街办政务（服务）中心服务满意度	≥90%	≥90%		
	投入和过程 指标 (30分)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1
业务管理			1	继续完善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		
资产管理			1	继续完善资产管理和资产配置		
扣分数合计			3.5			
实际得分： 96.5 分			评价结果级别		优	

备注：

- 1、计分规则：满分 100 分制，分项指标以扣分（负数）计分，根据目标完成情况酌情扣分，实际得分为 100 分减去扣分值合计。
- 2、“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 2018 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定，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 3、“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 4、评价结果级别分为“优、良、中、差”4 个等级：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80-90 分（含 80 分）为良，60-80 分（含 6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 5、“管理效率”指标说明：
 - ①“预算管理”从预算编制水平、预算执行率和规范性、预算监督措施和成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和说明；
 - ②“业务管理”从核心业务的管理制度和流程是否健全并严格执行、是否有创新推动举措进行评价和说明；
 - ③“资产管理”从资产保存是否完善、配置是否合理、使用和处置是否规范、资产财务管理是否合规进行评价和说明。